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M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0)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3	3,258,517	2,724,390
銷售成本		(2,863,306)	(2,322,609)
毛利		395,211	401,781
其他收入	5	73,736	71,0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7,678	(1,306)
研究及開發費用		(90,641)	(102,19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4,433)	(135,938)
行政開支		(122,238)	(125,17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27)	(1,533)
融資成本	7	(8,990)	(10,140)
除稅前盈利		138,796	96,500
稅項	8	(36,190)	(22,067)
本年度盈利	9	102,606	74,433
下列各項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111,651	77,278
非控股權益		(9,045)	(2,845)
		102,606	74,433
每股盈利(港仙)	11		
基本		4.36	3.02
攤薄		4.36	3.02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本年度溢利	<u>102,606</u>	<u>74,433</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重新分類至本年度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之投資公平值變動	(107,195)	170,573
可供出售之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遞延稅項	26,799	(42,643)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本年度損益之項目：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匯率差額	<u>93,628</u>	<u>(80,699)</u>
其他全面收益	<u>13,232</u>	<u>47,231</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b>115,838</b></u>	<u><b>121,664</b></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8,777	128,063
非控股權益	<u>(2,939)</u>	<u>(6,399)</u>
	<u><b>115,838</b></u>	<u><b>121,664</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384,949	350,779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9,258	376,914
土地使用權		86,793	84,185
無形資產		188,765	148,405
遞延稅項資產		47,339	43,719
應收融資租賃		705	63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74	3,800
可供出售投資		80,253	187,448
應收代價		1,733	1,621
		<b>1,192,069</b>	<b>1,197,508</b>
<b>流動資產</b>			
存貨		758,531	737,417
應收融資租賃		2,097	6,085
發展中的銷售物業		–	359,130
持作銷售物業		502,998	167,35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344,208	258,32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31,579	275,090
應收代價		723	67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200	2,000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1,633	11,633
應收委託貸款		36,150	112,7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125	76,636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7,092	249,132
		<b>2,438,336</b>	<b>2,256,175</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26,117
		<b>2,438,336</b>	<b>2,282,292</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393,750	374,218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款項		599,012	423,995
其他負債		141,154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35,613
銀行借貸		84,104	299,991
應付稅項		37,992	23,138
		<b>1,256,012</b>	<b>1,156,955</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	24,794
		<b>1,256,012</b>	<b>1,181,749</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182,324</b>	<b>1,100,543</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374,393</b>	<b>2,298,051</b>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55,955	255,790
儲備	<u>1,865,855</u>	<u>1,770,95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2,121,810</b>	2,026,746
非控股權益	<u>101,481</u>	<u>105,801</u>
<b>權益總額</b>	<u><b>2,223,291</b></u>	<u>2,132,547</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99,151	111,638
遞延收入	<u>51,951</u>	<u>53,866</u>
	<u>151,102</u>	<u>165,504</u>
	<u><b>2,374,393</b></u>	<u><b>2,298,051</b></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乃因董事認為作為一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上市公司和方便本公司股東，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更為恰當。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手機和物聯網終端之製造、設計、開發及銷售，無線通訊模塊業務，進行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及智能製造業務，以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發展。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算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及服務交換所得代價之公平值釐定。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除以下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資料，令使用財務報表的人士得以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該等修訂亦要求，當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已經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會計入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時，實體須披露有關金融資產之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要求披露下列各項：(i)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ii) 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所引起之變動；(iii)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iv) 公平值之變動；及(v) 其他變動。

該等項目年初與年終之結餘對賬。根據相關修訂之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披露去年之比較資料。除額外披露外，應用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入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之修訂、削減或結算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之轉化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一般對沖會計處理方法及減值規定之新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本集團相關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已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的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所持有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的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金

融資產按其後會計期之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其後的公平值變動，而通常只有股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需要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信貸虧損的預期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下列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潛在影響。

#### 分類及計量：

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應收貸款之債務工具：該等工具於一個業務模式內持有而其目的為收回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及本金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因此，該等金融資產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將會繼續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為按公平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的上市股本證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證券合資格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董事亦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公平值的後期變化。然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於資產重估儲備累計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47,534,000港元將不再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此有別於現時的處理。這將會影響本集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的確認金額，但將不會影響全面收益；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以與現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相同之基準計量。

#### 減值

本公司董事普遍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本集團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就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須作出減值撥備之項目之尚未產生信貸虧損提早計提撥備。

根據本公司董事之評估，倘若本集團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確認之減值虧損之累計金額將會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之累計金額增加，主要由於就應收貿易賬款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致。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確認之該等進一步減值將會減少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年初累計溢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現時所載之收益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當）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5號已就特別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之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之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已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確定履約義務、委託人與代理安排及發牌申請指引之澄清。

董事預期，於未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多披露，然而，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相關報告期間確認收入的時間及金額有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租賃低值資產外，經營租約與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撤銷，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單一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而其後乃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並非於該日支付之租賃付款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會就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其中包括）租賃修訂的影響而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投資物業之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約付款則呈列為營運現金流量。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付款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將會被本集團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確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預付租賃付款。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視乎本集團單獨或於倘擁有資產時將呈列之相應有關資產的同一項目內呈列使用權資產而可能導致該等資產之分類發生潛在變動。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充分推進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為13,061,000港元。初步評估表明，該等安排符合租賃定義。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本集團目前視已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及已收之可退回租賃按金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之權利及責任。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租賃付款定義，該等按金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的付款無關，因此，該等按金之賬面值或會調整為攤銷成本，且該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對已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對已收之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預付租賃付款。

此外，應用新的規定或會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上述所示的變化。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資產出售或注資的情況。特別是，修訂說明在與以權益法入賬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進行交易導致失去對並無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要求在母公司損益中就該等交易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所確認之金額以非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同樣地，重新計量於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按權益法入賬）之任何前附屬公司所保留之投資之公平值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會在母公司損益中所確認，金額以非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於未來期間發生該等交易時可能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投資物業之轉化」**

該等修訂澄清，轉化為投資物業或由投資物業轉化需要評估物業是否符合或已不再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並須以可觀察的憑證支持用途已改變。該等修訂進一步澄清，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所列情況外之情況或可證實為用途改變，而建造中物業亦可能出現用途改變。例如，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待售發展中物業轉化為投資物業而產生的用途改變，可由向另一方開始的經營租賃作憑證。現時，本集團僅於經營租賃開始時將有關轉化入賬。

本公司董事預期，倘若其任何物業之用途改變，應用該等修訂將導致本集團日後於其綜合財務報表中提前確認該等轉化。

### **3.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物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的已收款項及應收賬款、向外界融資租賃設備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向外界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服務收入。

#### 4. 分類資料

為就資源分配及分類業績評估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乃按交付貨物的類型而呈列。

於本年度,本集團將其分類名稱由「銷售手機、解決方案及智能終端」更改為「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而「銷售無線通訊模塊」則更改為「無線通訊模塊業務」,以及將「物聯網業務」更改為「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然而,該等分類之相關業務與去年相同。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分有五個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即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無線通訊模塊業務、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智能製造業務及物業發展。

該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為執行董事所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的基礎,用以分配資源予分類並評估表現。

#### 分類收入及業績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無線通訊 模塊業務 千港元	物聯網系統 及運營業務 千港元 (附註)	智能製造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u>1,076,853</u>	<u>1,454,923</u>	<u>318,942</u>	<u>101,428</u>	<u>306,371</u>	<u>3,258,517</u>
分類溢利(虧損)	<u>26,394</u>	<u>57,478</u>	<u>(9,188)</u>	<u>(12,453)</u>	<u>34,543</u>	96,77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78,64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27)
公司開支						(26,107)
融資成本						<u>(8,990)</u>
除稅前溢利						<u>138,796</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無線通訊 模塊業務 千港元	物聯網系統 及運營業務 千港元 (附註)	智能製造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u>1,271,117</u>	<u>815,016</u>	<u>302,354</u>	<u>143,454</u>	<u>192,449</u>	<u>2,724,390</u>
分類溢利	<u>22,831</u>	<u>63,974</u>	<u>13</u>	<u>6,283</u>	<u>3,678</u>	96,77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39,81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33)
公司開支						(28,421)
融資成本						<u>(10,140)</u>
除稅前溢利						<u>96,500</u>

附註：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仍處於發展階段。該分類的收入指設備融資租賃服務及向售賣機客戶及特許經營商銷售貨品，以及提供採購代理服務所產生的收入。

可呈報及營運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代表每一分類在未分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未分配匯兌收益或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若干其他收入、公司開支、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融資成本及稅項之情況下所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執行董事作出報告之方法。

分類間銷售按相互協定之條款收費。

##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無線通訊 模塊業務 千港元	物聯網系統 及運營業務 千港元 (附註)	智能製造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891,788	653,297	153,196	214,891	554,350	2,467,522
投資物業						384,94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230
土地使用權						44,543
遞延稅項資產						47,339
應收委託貸款						36,15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74
可供出售投資						80,253
應收代價						2,456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1,63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20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63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1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7,092
綜合資產						<u>3,630,405</u>
分類負債	506,278	174,713	15,699	84,328	397,630	1,178,648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款項						7,219
銀行借貸						84,104
應付稅項						37,992
遞延稅項負債						99,151
綜合負債						<u>1,407,11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無線通訊 模塊業務 千港元	物聯網系統 及運營業務 千港元 (附註)	智能製造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859,359	494,816	185,400	232,582	597,743	2,369,900
投資物業						350,779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63
土地使用權						15,560
遞延稅項資產						43,719
應收委託貸款						112,7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800
可供出售投資						187,448
應收代價						2,297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1,63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00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5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76,63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9,13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6,117
綜合資產						<u>3,479,800</u>
分類負債	384,528	111,910	11,011	67,822	299,548	874,819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款項						12,873
銀行借貸						299,991
應付稅項						23,138
遞延稅項負債						111,63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負債						24,794
綜合負債						<u>1,347,253</u>

為監控分類表現及在各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投資物業、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土地使用權、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委託貸款、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可供出售投資、應收代價、遞延稅項資產、若干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以及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營運分類。營運分類共同使用的資產按各營運分類所賺取的收入分配；及

- 除具體確定為銷售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智能製造業務及物業發展之可呈報及營運分類之負債外，其餘負債已分配至由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與無線通訊模塊業務之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共同消耗之應付賬款，以及企業負債。企業負債包括若干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款項、應付稅項、銀行借貸、遞延稅項負債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相關負債。

##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無線通訊 模塊業務 千港元	物聯網系統 及運營業務 千港元	智能 製造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衡量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涉及的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0,437	9,239	1,170	2,142	–	46	53,034
添置無形資產	85,313	78,408	803	41,410	–	–	205,93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8,938	9,487	3,829	2,391	163	6,900	51,708
無形資產攤銷	90,497	42,034	4,134	39,677	–	–	176,342
土地使用權攤銷	924	914	152	34	–	1,087	3,111
呆壞賬撥備淨撥回	(854)	–	–	–	–	–	(854)
存貨撥備撥回	(11,706)	–	–	–	–	–	(11,7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35	32	642	127	–	–	1,83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機及物聯網 終端業務 千港元	無線通訊 模塊業務 千港元	物聯網系統 及運營業務 千港元	智能 製造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衡量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涉及的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1,440	10,003	3,161	34,386	7	-	58,997
添置無形資產	118,053	39,411	3,317	33,704	-	-	194,48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4,511	8,890	4,834	8,091	329	1,740	68,395
無形資產攤銷	95,864	35,007	1,112	24,199	-	-	156,182
土地使用權攤銷	1,738	454	117	390	-	415	3,114
呆壞賬撥備淨撥回	(3,324)	-	-	-	-	-	(3,324)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6,304)	-	-	-	-	-	(6,304)
存貨撥備撥回	(2,898)	-	-	-	-	-	(2,8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85	-	-	-	-	-	885

來自主要產品／服務的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手機及物聯網終端	<b>1,076,853</b>	1,271,117
銷售無線通訊模塊	<b>1,454,923</b>	815,016
向售賣機客戶及特許經營商銷售貨品	<b>299,749</b>	272,490
設備融資租賃	<b>1,965</b>	3,720
提供代理服務	<b>17,228</b>	26,144
銷售智能製造產品	<b>101,428</b>	143,454
銷售住宅物業	<b>306,371</b>	192,449
	<b><u>3,258,517</u></b>	<b><u>2,724,390</u></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收入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及位於中國，即本集團實體產生收入及持有資產之所在國。因此，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增值稅退稅	9,652	10,876
政府項目收入	22,863	20,034
銀行結餘賺取之利息收入	4,693	2,575
應收委託貸款賺取之利息收入	7,021	8,938
租金收入(減:支出2,66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967,000港元))	25,526	28,464
自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71	—
其他	3,810	115
	<u>73,736</u>	<u>71,002</u>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836)	(88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0,223	(22,39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9,565	12,348
壞呆賬撥回撥備淨額	854	3,324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	6,30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118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遠期合約	(9,982)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8,736	—
	<u>37,678</u>	<u>(1,306)</u>

##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u>8,990</u>	<u>10,140</u>

## 8. 稅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所得稅」)	(18,673)	(16,892)
中國土地增值稅	(5,797)	(3,801)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超額撥備	<u>-</u>	<u>7,447</u>
	<u>(24,470)</u>	<u>(13,246)</u>
本年度遞延稅項開支	<u>(11,720)</u>	<u>(8,821)</u>
本年度稅項	<u><b>(36,190)</b></u>	<u><b>(22,067)</b></u>

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並無就兩個年度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所得稅於計及相關稅務優惠後，按中國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9.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酬金	2,200	2,160
無形資產攤銷	176,342	156,182
減：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	(1,085)	(4,307)
減：已資本化的存貨	(175,257)	(151,875)
	—	—
土地使用權攤銷	3,111	3,1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708	68,395
減：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	(3,279)	(2,864)
減：已資本化的存貨	(29,769)	(37,528)
	18,660	28,003
存貨撥回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11,706)	(2,898)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2,621,764	2,149,914
已售物業的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241,542	172,695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5,354	5,343
其他員工成本		
– 工資及其他福利	252,206	317,35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172	61,914
– 以股份付款	1,282	2,904
	308,014	387,513
減：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	(119,998)	(146,920)
減：已資本化的存貨	(29,621)	(17,105)
	158,395	223,488

## 10. 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40,953,000港元(每股1.6港仙)(二零一六年：25,579,000港元)，惟有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111,651</u>	<u>77,278</u>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558,338	2,557,896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購股權	<u>4,756</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2,563,094</u>	<u>2,557,896</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已行使本公司的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年度股份的平均市價。

##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銷售貨物的一般信貸期為零至9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與確認收入之日期相若)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以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作出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30天	181,821	164,342
31至60天	55,644	31,917
61至90天	25,079	26,616
91至180天	14,633	14,260
超過180天	47,859	19,163
	<u>325,036</u>	<u>256,298</u>
減：累計撥備	<u>(22,455)</u>	<u>(21,821)</u>
應收貿易賬款	<u>302,581</u>	<u>234,477</u>
應收票據(附註)		
零至30天	35,172	23,324
61至90天	1,514	—
91至180天	4,941	520
	<u>344,208</u>	<u>258,321</u>

附註：應收票據為向客戶收取由銀行發出之承兌票據。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設定客戶的信貸限額。客戶限額每年審閱兩次。本集團定有政策，根據每項應收貿易賬款賬目之可收回程度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每名客戶之信貸評級及過往還款記錄)，就呆壞賬作出撥備。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應付貿易賬款之發票日期或應付票據之發行日期作出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零至30天	279,846	327,308
31至60天	9,114	21,918
61至90天	2,076	9,316
超過90天	63,551	15,676
	<u>354,587</u>	<u>374,218</u>
應付票據		
零至30天	39,163	—
	<u>393,750</u>	<u>374,218</u>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本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1.6港仙。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作實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的2,559,546,300股普通股計算，末期股息總額將為約40,953,000港元。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包括首尾兩天)	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星期一) 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星期四)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
記錄日期	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星期四)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星期四)

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包括首尾兩天)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三) 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
記錄日期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日期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 有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於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星期四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4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刊登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並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轉型，經過多年的努力和耕耘，已初見成效。2017年在受到全球經濟環境挑戰，匯率大幅波動及市場競爭日益激烈等諸多不利因素的影響下，本集團實現營收3,258,5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9.6%。毛利額395,2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6%。這首先是無線通訊模組業務的增長，也得益於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轉型所帶來的成效。雖然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及智能製造業務的新業務發展不盡人意，未能為集團貢獻足夠的營收及合理利潤，但是本集團的營收仍較去年有一定幅度的上升，本集團的毛利額和總利潤與去年基本持平。

## 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

本集團15年前以手機研發代工起家，經歷三個階段，每一階段大約五年。第一階段是獨立設計公司(IDH)模式，為中小型客戶做研發代工，提供手機的整體解決方案和整套的原材料或組件。IDH的模式不生產手機整機，因此可以規避知識產權糾紛。第二階段是原設計及生產代工(ODM)模式，本集團面向國內外頂級客戶，提供設計及生產代工，最終交付整機的服務，代工產品全是消費類手機。第三階段本集團逐步轉型物聯網終端，在消費類手機市場上，主動放棄了低利潤高風險的中低檔手機業務，只保留高端，特別是零售價在一兩千美元以上特高端手機。至2017年度，在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板塊中，物聯網／行業應用終端的營收和毛利已佔絕對比重。

該板塊2017年銷售數量較去年減少46.2%，平均銷售單價較去年提升100%，營收減少15.3%，毛利率12.7%與去年基本持平。原因在於去年營收中還有大量的消費類手機，而今年消費類手機已經很少，今年營收的主要構成為物聯網／行業應用終端及一些差異化的高端手機產品。該類產品平均售價和毛利率都要好於消費類手機，但出貨數量遠遠不及，引起營收下滑。另外從2016年下半年開始，很多上游供應鏈大面積缺貨，記憶體等元器件出現大幅漲價，所幸的是物聯網／行業應用終端的毛利率較高，抵消了上述不利因素的影響，故毛利率水平還能與去年相若。

本集團仍會堅持近幾年一貫的發展策略，在保持高端手機ODM業務的同時，大力發展物聯網／行業應用終端。隨著5G和NB-IOT等標準的日漸成熟，物聯網市場發展潛力巨大。特別是在掃描、移動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物流以及車聯網終端領域。而在集團(企業)專用對講終端、戶外三防終端、車載終端、工業企業用的擴增實境(AR)終端等領域也存在很大的發展空間。近幾年，本集團在這些領域都有持續投入，且產品已形成出貨具有一定的先發優勢。物聯網終端和行業應用終端業務在歐洲、美洲、日本等市場發展較快。因此，本集團除了不斷在國內開拓更多的物聯網終端客戶機會，也把歐美日等發達地區作為現階段的海外主攻方向，通過自建銷售網路和代理

顧問等方式，尋找更多的生意機會。在大力發展物聯網終端業務的同時，仍會把握優質高端的消費類手機ODM機會，以此保持規模效應，增加供應鏈的競爭力。憑藉巨大的市場空間和先發優勢，本集團堅信在此項業務上會有所斬獲。

## 無線通訊模塊業務

無線通訊模塊業務指旗下芯訊通無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承擔的研發到經營銷售2G、3G、4G無線通訊功能及衛星導航系統(GNSS)功能的通用模塊業務。

該業務板塊2017年營收增加78.5%，毛利率8.8%，較去年有較大幅度下降。營收的增長源於隨著全球物聯網市場持續蓬勃發展，海內外對本集團無線通訊模塊的需求增加，其中以用於國內共享單車和智能家居的2G模塊和用於智能電錶、車聯網、智能POS等應用的4G模塊增長尤為顯著。在共享單車市場，本集團通過重點支持行業前大三客戶，覆蓋了整個共享單車大部份的市場份額。雖然該業務板塊營收大幅增長，但由於各個模塊供應商在共享單車市場過度競爭，利潤微薄，而共享單車相關業務占整個板塊出貨量過半，致使整個板塊的毛利率出現較大下降。另外從去年下半年開始，一些核心元器件如記憶體、印刷電路板(PCB)、電容器等都出現大面積缺貨和漲價，這也是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之一。

## 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

該板塊業務包括兩大部分：第一部分是向各行業提供以後台軟件系統為核心的各種“雲+端”系統級解決方案。第二部分是向售賣機運營商提供線上線下服務的雲貿平台。(本板塊不含物聯網純終端業務)

該板塊2017年營收較去年增加5.5%，毛利率為12.6%，較去年有一定幅度下降，板塊整體盈利下降。本集團已開發成熟的系統級解決方案涵蓋智能家居養老，健康監護，售賣機運營和車輛防盜管理等領域，但市場銷售尚未打開，未能在2017年給集團帶來可觀的營收。

雲貿平台，隨著集團發展思路由原來的“直接管理運營售賣機和融資租賃招商加盟的重資產運營模式”轉變為“線上線下服務平台的輕資產模式”。2017年，為售賣機運營商提供飲料批發配送服務和對老款式售賣機改造服務等業務的營收有所增長，這得益於上海雲灝貿易有限公司(本集團之附

屬公司) 外地分倉的建立和業務管道的增加。同時集團撤銷了效益不佳的直接管理運營售賣機網點，收縮融資租賃規模，引起了一定金額的非經營性損失。目前一些分倉的經營尚未達到盈虧平衡點，必不可少的人工、倉儲、物流支出進一步拉低了整個板塊的盈利水平。

## 智能製造業務

目前本集團的智能製造業務分三個事業部。第一事業部是：以機器人集成應用為主的自動化成套設備用來代替生產在線的大量的操作工。這是集團進入智能製造的切入點，現擁有重大的全球市場佔有率。第二事業部是：以機器視覺和人工智能技術為中心的視覺系統產品用以代替生產在線大量的目測檢查工。目前尚未打開市場承接大額訂單，仍需持續投入研發資源。第三事業部是：開發後台軟件為中心的工業互聯網智能系統，用以取代或者幫助企業白領如計劃員、倉管員在計算機前簡單乏味的操作。目前仍然處於完善和市場推廣階段，未產生實際收入。

該板塊2017年營收較去年減少29.3%，毛利率水平和去年基本持平，板塊整體盈利下降。2017年，由於國內政府大力推動金融去槓桿政策，大部分製造業企業對設備類投資相對謹慎，抑制了市場的需求。國內傳統機械裝配製造企業大量湧入智能製造行業，帶動行業競爭加劇，價格比拼提前來到。本集團注重產品質量、客戶信譽，主動放棄了一部分只靠價格比拼的業務機會。另外，兩年前併購的幾家自動化公司由合資方經營管理，本集團未能對其形成有效控制，出現虧損。上述幾項原因使該板塊的營收及整體盈利水平都不及預期，且較去年有一定幅度的下降。在同業競爭不斷加大的背景下，本集團依託自身的技術優勢，良好的市場口碑保持了相對穩定的毛利率水平。

本集團仍將繼續大力發展智能製造業務，為了更好的服務客戶，本集團已相繼建立了華東青浦、華南松山湖兩個自動化業務基地，搭建了完整的研發和銷售平台。本集團將依託兩個業務基地優化組織架構，革新經營模式，立足3C產品測試行業的領先地位，努力開拓國際大型EMS代工客戶，同時將視覺人工智能、智能物流、智能倉儲等產品的應用向多行業延伸。



## 物業發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瀋陽的「晨興·翰林水郡」項目，四期共有1,842個住宅單位，其中已出售了共1,680個住宅單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泰州的「七裡香溪」項目，二期共完成757個住宅單位及22個商業單位，其中已分別出售了共736個住宅單位及22商業單位。

二零一七年物業發展的銷售額為306,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2,400,000港元)，毛利率為16.9%(二零一六年：12.1%)。

## 展望

為了配合集團的轉型策略並使無線通訊模塊業務得到更好的發展，日前，集團與深圳日海通訊技術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旗下子公司芯訊通無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芯訊通無線科技」)(本集團之附屬公司)100%的股權。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告內「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一節。

本次出售前，本集團無線通訊模塊業務涵蓋了無線通訊模塊業務運作整個業務鏈，也就是從產品研發(含產品規劃、產品定義)、備料採購、生產加工(含製成品物流發貨)直到經營銷售。而交割之後，本集團只負責備料採購、生產加工(含製成品物流發貨)。預計此次出售後，無線通訊模塊業務仍然是本集團幾個業務板塊之一，其營收規模將與出售前相比下降不多，但是業務性質將由自有品牌的生產商(OBM)轉為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EMS)。屆時預計毛利率將大幅降低，但同時本集團不需要再承受模組業務巨額研發費用和營銷費用，而且不需要承擔備料庫存的風險。

此次出售不會影響本集團手機和物聯網終端業務。本集團將繼續聚焦物聯網／行業終端市場，深入瞭解各業務的需求和痛點，增加研發投資，主動規劃並研發出適合該市場的終端或專用模塊。在市場的開拓發展方面，集團將更注重開拓海外新市場新客戶。有了出售後，所得的新資金的支持，可用於建設東莞運營中心及改造手機終端製造工廠，董事有信心本集團定能在物聯網終端市場的慘烈激烈競爭中脫穎而出。



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本集團繼續加強物聯網後台系統軟件的研發與市場推廣，擴展雲計算和大資料服務平台。深化與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各行業物聯網終端配套應用，以此為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板塊帶來新的業務機會。同時將堅持自動售貨機業務的服務平台模式，打造一個面向中小規模自動售貨機運營商以及飲料廠商的綜合服務平台。可以預期，此種輕資產的運作模式更能夠發揮本集團資訊科技技術的優勢且運作風險可控，更加健康。

智能製造業務是本集團最新業務領域，有著巨大的發展潛能。數年間的努力，三個產品線中，機器人自動化生產線已經在手機製造業中搶佔了市場。視覺技術產品已經在客戶端證明了該產品可以為客戶帶來的巨大價值。工業互聯網的產品也已在自身工廠逐步應用。經過幾年的努力，整個業務團隊已經成長為一支集研發、生產、銷售、售後與一體的優質團隊。當前國內製造業正處於機器人智能改造的風口浪尖，未來智能製造、人工智能的需求將有爆炸式的增長。同樣可以預見，行業競爭、同質化產品競爭、人才競爭也會愈演愈烈。本集團的智能製造團隊已經做好了充分的準備，以更有效的方案激勵員工發揮創業者的拼搏精神，來面對未來殘酷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預計未來幾年智能製造業務將會有爆發式快速增長。

十多年前集團於興建總部上海晨訊大樓A，B棟的時候早已規劃為部分自用，部分出租。由於當時國內的地產市場並未開始急速發展，出租的面積相對較少，租金相對較低，集團並沒有即時開展租賃業務，只是作為其他收入來考慮。近年來國內的地產市場發展愈來愈蓬勃，租金大幅上升，集團把部分員工搬遷到租金較低的青浦工廠，上海總部可用於出租的物業面積也有所增加。為了令公司的資源帶來更大的效益，集團將持續出租一些已騰出的大樓或廠房用於發展物業租賃業務。同時，集團正計劃在東莞投資建設南方基地，也將有部分物業用於發展租賃業務。集團相信雖然國內物業市場暴漲階段已經過去，但是未來仍將會維持健康增長，因此，租賃收入將會成為集團一項穩定及持續增長的業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著力加大業務轉型的步伐，開拓高附加值的業務及模式，對成本和費用實施精細化的管理和控制。轉型是痛苦的，猶如鳳凰涅槃，但集團每位員工都懷著二次創業崛起的雄心，擁抱變化，承擔責任，我們堅信本集團將開拓更廣闊的發展空間，基業長青。

##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銷售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無線通訊模塊業務、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及智能製造業務（「核心業務」）之收入增加16.6%至2,952,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531,900,000元）。來自銷售位於中國之住宅單位之收入為306,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2,400,000港元）。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總收入（包括核心業務及物業發展的收入）為3,258,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724,4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核心業務的毛利按年減少9.2%至343,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78,600,000港元）。核心業務的毛利率減少至11.6%（二零一六年：15.0%）。本集團於本年度整體毛利率為12.1%（二零一六年：14.7%）。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按年增加44.5%至111,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7,300,000港元）。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4.36港仙（二零一六年：3.02港仙）。

## 研究及開發費用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集中在智能製造業務的研發，於二零一七年，設計及開發團隊共有840名成員（二零一六年：860名）。研發開支為90,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2,2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約2.8%（二零一六年：3.8%）。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6.3%至144,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5,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4.4%（二零一六年：5.0%）。

## 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減少2.4%至122,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5,200,000港元），佔收入的3.8%（二零一六年：4.6%）。

## 核心業務的分類業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入 百萬港元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收入 百萬港元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	1,076.9	136.4	12.7	1,271.1	158.2	12.4
無線通訊模塊業務	1,454.9	127.7	8.8	815.0	118.4	14.5
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	318.9	40.2	12.6	302.3	45.9	15.2
智能製造業務	101.4	39.2	38.7	143.5	56.1	39.1
總計	<u>2,952.1</u>	<u>343.5</u>	<u>11.6</u>	<u>2,531.9</u>	<u>378.6</u>	<u>15.0</u>

### 手機及物聯網終端業務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持續將客戶群進一步轉向物聯網／行業應用終端及一些差異化的高端手機產品，不再開發同質化單款大量低毛利率的中低端消費類手機。雖然物聯網／行業應用終端及一些差異化的高端手機產品平均售價和毛利率都要好於消費類手機，但出貨數量遠遠不及。二零一七年此分部之收入按年大幅減少15.3%至1,076,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71,100,000港元)。但受惠於應用終端的平均售價及毛利率較高，該業務分部本年的整體毛利率輕微加至12.7%(二零一六年：12.4%)。於二零一七年，ODM業務收入佔此分部收入約72%(二零一六年：73%)。

### 無線通訊模塊業務

由於國內共享單車業務對本集團的無線通訊模塊的需求持續增加，本分類之收入按年增加78.5%。但是，由於2G及其他低端模塊的平均售價(ASP)呈現下降趨勢，毛利率下降至8.8%(二零一六年：14.5%)。

## 物聯網系統及運營業務

於本年度，此分部的收入增加 5.5% 至 318,900,000 港元 (二零一六年：302,300,000 港元)，主要因為本集團外地分倉的建立和業務管道的增加。同時集團撤銷了效益不佳的直接管理運營售賣機網點，收縮融資租賃規模，引起了一定金額的非經營性損失。目前一些分倉的經營尚未達到盈虧平衡點，必不可少的人工、倉儲、物流支出進一步拉低了整個板塊的盈利水平。本年度毛利率下降至 12.6% (二零一六年：15.2%)。

## 智能製造業務

2017 年，由於國內政府大力推動金融去槓桿政策，大部分製造業企業對設備類投資相對謹慎，抑制了市場的需求。另外，兩年前併購的幾家自動化公司由合資方經營管理，本集團未能對其形成有效控制，出現虧損。因此，本年度該分部收入減少 29.3% 至 101,400,000 港元 (二零一六年：143,500,000 港元)，而毛利減少 30.0% 及毛利率也減少至 38.7% (二零一六年：39.1%)。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 417,100,000 港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100,000 港元)，其中 88.3% 以人民幣持有，11.5% 以美元持有，其餘則以港元持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就其人民幣借貸抵押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為 30,100,000 港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600,000 港元)。本集團擬以該等銀行結餘撥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計劃所需的資金。本集團已抵押若干資產 (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應收票據)，作為獲得銀行借貸之擔保。本集團之總銀行借貸為 84,100,000 港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0 港元)，其中 62,100,000 港元以人民幣計值及 22,000,000 港元以美元計值，該借貸全部以浮動利率計息及於一年內償還。

## 營運效率

本集團主營業務之存貨、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週轉期呈列如下：

	2017 天	2016 天
存貨週轉期	105	11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	37	4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	48	88

本年度，由於銷售量的明顯上升集團的採購及成本也大幅上升。存貨週轉期因此比二零一六年大幅減少。

由於銷售的明顯上升，因此，本年度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比二零一六年減少。

由於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於本年度之平均餘額減少，因此，本年度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比二零一六年減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計算)為1.9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倍)。

本集團認為存貨週轉期、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週轉期有助本集團瞭解存貨變現能力的效率，銷售與現金周轉週期。透過審視週轉天數將可改善本集團的營運效率。流動比率可幫助本集團瞭解其短期及長期償債能力。

##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之盈餘資金乃存入聲譽良好之銀行作為定期及活期存款，以賺取利息收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若干份投資期為一年之資產管理合約委託合共36,200,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抵押或資本投資或衍生投資。

本集團若干銷售及購買存貨以美元計值，另本集團若干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以美元計值，本集團因此承受美元貨幣風險。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訂立了一份20,000,000美元的外匯長期合約，以減低於美元的外匯風險。上述外匯長期合約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到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完成之外匯長期合約。除已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2,559,546,3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本年度，因行使本公司構股權，本公司發行了1,65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概無發行或回購本公司之股票。

## 現金流量表摘要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380.2	211.0
資本開支	(53.5)	(59.0)
開發成本	(201.1)	(194.5)
銀行借貸減少淨額	(236.6)	(18.1)
應收委託貸款減少淨額	76.6	3.5
出售設備所得款項	2.4	5.3
就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收取之訂金	–	1.2
支付銀行利息	(9.0)	(10.1)
已付股息	(25.6)	–
償還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35.6)	(9.4)
已收出售附屬公司之按金	62.4	–
已收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代價	10.1	–
其他負債增加	141.2	–
其他	9.9	(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u>121.4</u>	<u>(75.5)</u>

##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3,630,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79,800,000港元)，銀行借貸為84,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2.3%(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

透過定期審視資本負債比率，依據未來資金規劃需求，於股東回報及資金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且因應經營環境的變化調整資本結構。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SIM Technology Group (BVI) Limited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與 u-blox Holding AG (一間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之全資附屬公司 u-blox AG 訂立技術轉讓 (「技術轉讓合約」) 及資產購買協議 (「資產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出售本集團之 2G、3G、4G 無線通訊模塊及 GNSS 模塊業務相關之技術及資產，總代價為 52,500,000 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 u-blox AG 已相互同意不進行上述建議的出售事項。雙方因而決定友好地終止技術轉讓合約、資產購買協議及所有附屬協議。

上述建議的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Sim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Simcom International」) 上海移為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Queclink Wireless Solutions Co., Ltd.\*) (「移為通信」)、日領有限公司 (「日領」)、上海芯通電子有限公司 (「芯通電子」與芯訊通無線科技統稱為「標的公司」) 與芯訊通無線科技訂立買賣協議，據此，Simcom International 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移為通信及日領已有條件同意購買標的公司的股本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 528,000,000 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Simcom International、移為通信、日領、標的公司、沈陽晨訊希姆通科技有限公司及晨訊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就上述買賣協議訂立終止協議。

上述建議的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Simcom International (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日海通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日海」) (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芯通電子及芯訊通無線科技訂立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據此，Simcom International 已有條件出售而深圳日海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芯訊通無線科技的 100% 股本權益 (「出售事項」)。預期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實際收益淨額約 35% 將用於支付特別中期股息。特別中期股息金額及收取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詳情將於交割後由本公司公佈。該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之通函。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或聯營公司。

##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在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十八日之通函所載，本集團擬按以下方式使用出售事項之部份所得款項：

- 約201,500,000港元用作購買位於中國東莞的用於興建本集團營運中心的土地及用於該營運中心的建造；及
- 約115,100,000港元用作(a)更新本集團於上海的生產設備及上述營運中心，以及發展自動化智能3D倉庫；(b)進一步實施產業4.0數碼化；及(c)提高高端手機原始設計製造(ODM)及電子代工製造服務(EMS)業務的競爭力。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指本集團持有上海古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鰲」)3.41%股權(「該投資」)。該投資之成本約為16,900,000港元。上海古鰲於2016年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該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按市場價釐定)約為80,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7,400,000港元)。於本年度從上海古鰲收取之股息為171,000港元。上海古鰲是從事創新之金融設備的研發、生產、銷售與服務。本集團注意到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刊發的上海古鰲二零一六年年報中所述，其發展戰略將為根據其現有生產系統及技術儲備集中發展新金融產品。上海古鰲將繼續發展其技術以改善銷售及售後服務。上海古鰲將發展與自動現金處理有關的項目。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2,540名(二零一六年：2,390名)僱員。本集團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之規定向中國僱員提供福利。本集團亦根據僱員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向僱員提供酌情花紅及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予股權。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為308,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87,500,000港元)。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於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股東已批准該買賣協議及根據其進行之交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該出售事項已完成，本集團正評估該出售對本集團的相關財務影響。

該出售事項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告「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及聯營公司」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之通函。

除上述披露者外，自本年度末起，概無發生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7規定，董事會主席須至少每年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由於董事會主席楊文瑛女士亦為執行董事，故本公司已偏離此條並不適用的守則條文。目前，董事會主席可透過單對單或小組會議與非執行董事定期溝通，以了解其關注、討論相關事務及確保可獲得足夠及完備的資料。

就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至A.5.4條而言，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由於董事會全體成員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委任新董事，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加上董事會全體共同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審閱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之繼任計劃，因此本公司認為目前不需設立提名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須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安排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如合適）之主席或（倘該等委員會主席缺席）委員會其他成員（或如其未能出席時，由其正式指定代表）出席該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提問。

董事會主席楊文瑛女士由於有未能預料之業務事宜，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執行董事兼本集團財務總監陳達榮先生，代表董事會主席主持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及回答提問。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轄下之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廖慶雄先生亦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問。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在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也已經審閱本集團截至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予以採納。

##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同意本集團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本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之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一致。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所進行的審核項目，因此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對此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 刊發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已分別於本公司([www.sim.com](http://www.sim.com))及聯交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網站刊登。二零一七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將載入上述網站。

## 致謝

董事會感謝本集團之股東、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專業顧問對本集團給予支持，並對本集團所有員工於本年度盡忠職守及所作貢獻致謝。

## 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文瑛女士、王祖同先生、唐融融女士、陳達榮先生及劉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慶雄先生、王田苗先生及武哲先生。

承董事會命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祖同

本公佈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擬」、「預期」、「預計」、「抱有信心」及類似詞彙擬表示前瞻性陳述。此等陳述並非歷史事實，亦不是對未來表現之保證。實際結果可能會與此等陳述所表示、暗含或預測的情況有重大差別。此等前瞻性陳述乃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有關本集團業務或業內所經營的市場現況的目前信念、假設、期望、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會因為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而受到重大影響。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 僅供識別